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21-04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恕慧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文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对李文卫先生设定的薪酬方案,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进行考核发放。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李文卫先生的任职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李文卫先生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附件:

李文卫先生简历

李文卫,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信息科技处应用一科科员、副科长,信息科技处收付应用科、总体科科长,信息科技处副处长,信息科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专项工作组组长(部门总经理级)。现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文卫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此外,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确认,李文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1-033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到相关事项的公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今早获悉,美国国防部将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Inc.(AMEC)(以下简称“AMEC”)从中国涉军企业名单中删除。

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披露了《关注到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AMEC于2021年1月14日被美国国防部列入中国涉军企业名单。AMEC从中国涉军企业名单中移除后,美国人士将不再受限对AMEC所发行的有价证券及其相关的衍生品进行交易,具体请参照美国相关法律法规。

本公司重申,公司一直坚持合法合规经营,并严格遵守各经营地的包括出口管制在内相关法律法规。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1-03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严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扩散,保障参会人员安全,公司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1年6月28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下午15:00。

6、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9:15~15:00任意时间。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以下简称“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如遇特殊情况需临时变更将另行通知)。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年度财务报告》

(四)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审议《关于拟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2021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提案十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提案五至提案九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九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就2020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财务报告》	√
4.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拟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9.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6月25日下午14:00~17:00;2021年6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异地股东可通过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传真方式登记。如选择传真登记,请在发送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股东可选择通过以下网址登录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格力电器股东大会报名系统:

http://mobileapi.gree.com/RSFOS/#/

4、其他事项:

(1)特别提醒:为防控疫情扩散,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将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1年6月28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2)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严章祥、吴青青、叶洁云

联系电话:0756-8669232

传真:0756-8614998

联系地址: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

邮政编码:519070

(3)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各项费用自理;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5)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列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财务报告》	√			
4.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拟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9.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附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2.如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3.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一年　月　日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投票代码:360651

2.投票简称:格力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华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间内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本着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考虑的角度出发,充分落实员工激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审慎决定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其配套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本次终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经营规划造成影响。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6月8日,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辰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年3月23日至2021年4月1日,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4月2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即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6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尚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原因

公司审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后,积极推进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但制订本激励计划的背景发生较大变化,主要是公司新引进人员增加较多,部分激励对象职位调整,公司继续实施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60日内),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审议2021年期权激励计划的股东大会时间为2021年4月7日,因公司未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完成授予登记、公告等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之相关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

三、关于公司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期权尚未授出,激励对象未实际获得股票期权,因此本次终止事项不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考虑行业、市场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适时推出其他激励方案等方式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推动上市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承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终止本激励计划后自决议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因此终止不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终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与其配套的相关文件。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及审慎研究,监事会同意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与其配套的相关文件。本次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终止本次激励计划的事项已经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锡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及审慎研究,监事会同意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与其配套的相关文件。本次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28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青岛市即墨区即发龙山路20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8日

至2021年6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1年6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55	日辰股份	2021/6/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表)应于 2021年4月1日或该日以前,将出席会议的回执以专人传递、邮寄或者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二)登记方式: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

2021年6月28日,下午 13:30-14:30

(四)登记地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青岛市即墨区青岛环保产业园(即发龙山路20号) 邮编:266200

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苗建伟

电话:0532-87520886

传真:0532-87527777

(二)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或“易尚展示”)于2021年6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26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就问询函中问题回复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03%,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分别增长23.03%和12.75%,同时,你公司2020年度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以及扣非净利润变动幅度较大,请你公司:

1、结合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行业环境变动情况、收入确认方式、毛利率变动情况等因素,分析说明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而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增长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方式均无发生变动,主营业务由终端展示、循环会展、虚拟展示、贸易服务及其他业务五部分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20年		2019年		毛利率变动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终端展示	392,050,835.65	103,923,877.02	310,342,090.85	99,846,005.76	-5.67%
循环会展	63,749,314.05	9,011,154.22	101,899,883.21	20,547,348.01	-6.03%
虚拟展示	301,007,854.63	104,608,853.99	174,832,398.30	69,165,285.15	-4.81%
贸易服务	125,960,462.90	17,175,683.83	120,108,206.41	9,108,600.76	6.05%
其他(注)	141,514,187.49	86,117,186.86	338,353,754.02	183,315,200.31	6.68%
合计	1,024,272,654.72	320,836,755.92	1,045,536,331.79	381,982,439.99	-5.21%

注:其他主要为房产销售。

2020年,受国内外疫情暴发以及持续的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全国会展行业出现阶段性停转,至5月中旬才逐步开始恢复,公司会展业务受到较大影响,会展业务收入减少;因易尚创意科技大厦可销售房产数量较上年减少,子公司深圳市易尚数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1%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易尚数字”)房产销售收入减少,上述两项业务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03%。而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的增长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管控取得一定成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减少,税金及附加减少,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此外,房地产销售业务减少的子公司易尚数字为非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净利润及扣非净利润影响较小。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净利润变动情况合理。

2、结合过去三年你公司分季度利润变动情况,以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季节性特征,说明你公司各季度利润变动幅度较大,尤其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目前A股中与公司业务行业类型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主要有丝路视觉、风语筑、电声股份等公司。公司2018年-2020年分季度收入及利润变动情况,及结合其他公司2020年季节性特征如下:

公司2018年-2020年分季度收入及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分季度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	第一季度	133,283,560.59	89,856.17
	第二季度	269,922,102.30	19,318,376.44
	第三季度	214,284,727.63	6,420,313.37
	第四季度	406,782,264.20	27,274,405.97
2019年	第一季度	167,209,215.49	6,782,007.50
	第二季度	300,619,260.26	17,717,099.59
	第三季度	294,164,843.73	12,004,646.68
	第四季度	283,543,012.31	6,658,674.57
2018年	第一季度	136,602,135.29	4,927,638.15
	第二季度	198,209,830.82	16,387,222.75
	第三季度	258,306,737.32	35,749,622.72
	第四季度	530,915,937.46	23,536,195.75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0年季节性特征:

单位:元

分季度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丝路视觉	第一季度	118,472,506.67	-13,930,852.71
	第二季度	248,211,651.69	46,804,367.26
	第三季度	300,682,521.10	15,573,629.62
	第四季度	336,823,501.36	12,158,424.96
风语筑	第一季度	317,246,413.63	46,640,071.00
	第二季度	691,828,291.40	103,658,531.73
	第三季度	640,723,450.25	124,542,385.98
	第四季度	606,503,733.23	67,684,450.97
电声股份	第一季度	511,024,871.20	-3,736,622.73
	第二季度	806,590,615.93	49,984,023.76
	第三季度	881,180,354.90	51,011,705.78
	第四季度	1,091,840,523.12	42,798,781.70
易尚展示	第一季度	133,283,560.59	89,856.17
	第二季度	269,922,102.30	19,318,376.44
	第三季度	214,284,727.63	6,420,313.37
	第四季度	406,782,264.20	27,274,405.97

公司所属展示行业的客户一般在国庆、元旦、春节前对销售终端进行升级或更新换代,因此,公司销售旺季一般在下半年。受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一定的随季节性波动特征。

2018年第四季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易尚数字首次开展房产销售业务,确认房产销售收入2.93亿元,当年该季度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增长。2020年突如其来的疫情致社会生产活动停滞,公司第一季度订单量较少,致使第一季度销售额明显偏低。公司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有序推进复工复产,下半年公司抓住国内疫情得到控制后市场迅速恢复的机会及线上展示迅速增长的机遇,大力发展3D/AR/VR等虚拟展示业务,努力克服疫情、国内经济调整的影响,第四季度实现了业务收入和利润较快增长。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0年季度数据对比,公司季节性特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符合本行业季节性波动特征,不存在显著差异。

综上,公司各季度利润变动幅度较大,尤其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幅度较大是合理的。

二、报告期内,你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为46,588,678.83元,占你公司利润总额比例为53.34%。补充说明公允价值评估过程中相关参数的取值过程、取值结果,并结合同类或者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变化等,说明评估结果的公允性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的合规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应当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企业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科学合理的估计。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46,588,678.83元,系公司易尚创意科技大厦形成。易尚创意科技大厦总建筑面积55750.3平方米,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属粤港澳大湾区,房地产交易和出租市场活跃,类似房产的市场价格容易取得,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可以做出合理估计,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提供关投资性房地产的详细资料,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公司”)出具了房地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1)第3-0059号》(附件2),并以评估报告测算的公允价值入账。评估过程中相关参数的取值过程、取值结果如下:

评估取值过程分为以下四个阶段完成: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进入现场后根据委托人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账表核对,同时